

GPU 云服务器 相关协议



腾讯云

【 版权声明 】

©2013–2025 腾讯云版权所有

本文档（含所有文字、数据、图片等内容）完整的著作权归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单独所有，未经腾讯云事先明确书面许可，任何主体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修改、使用、抄袭、传播本文档全部或部分内容。前述行为构成对腾讯云著作权的侵犯，腾讯云将依法采取措施追究法律责任。

【 商标声明 】



及其它腾讯云服务相关的商标均为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所有。本文档涉及的第三方主体的商标，依法由权利人所有。未经腾讯云及有关权利人书面许可，任何主体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前述商标进行使用、复制、修改、传播、抄录等行为，否则将构成对腾讯云及有关权利人商标权的侵犯，腾讯云将依法采取措施追究法律责任。

【 服务声明 】

本文档意在向您介绍腾讯云全部或部分产品、服务的当时的相关概况，部分产品、服务的内容可能不时有所调整。您所购买的腾讯云产品、服务的种类、服务标准等应由您与腾讯云之间的商业合同约定，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否则，腾讯云对本文档内容不做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承诺或保证。

【 联系我们 】

我们致力于为您提供个性化的售前购买咨询服务，及相应的技术售后服务，任何问题请联系 4009100100或 95716。

文档目录

相关协议

服务等级协议

包销模式特别条款

相关协议

服务等级协议

最近更新时间：2025-07-23 16:16:32

GPU 云服务器是配置 GPU 的云服务器 CVM，GPU 云服务器和云服务器 CVM 共用服务等级协议，详细信息请参见 [云服务器服务等级协议](#)。

包销模式特别条款

最近更新时间：2025-10-11 15:24:52

1. 包销模式基本规则

双方理解并确认：为充分发挥资源价值，实现效益的最大化，保障双方商业目的实现，甲乙双方各自经过谨慎评估，对本协议项下相关产品，经双方协商一致，采取包销模式进行合作：

- 包销模式是指甲方承诺按照约定的包销期限持续使用包销产品并持续支付费用，且不会提前退回或退订包销产品；如双方约定有最低服务使用数量（即“包销数量”）或金额的，甲方还应当在协议期限内使用相关云服务达到包销数量或金额的要求。
- 在甲方承诺按照包销期限、数量或金额使用包销产品的前提下，腾讯云针对包销产品的结算给予甲方价格优惠。
- 如甲方未按照约定的包销期限、数量或金额完成对包销产品的持续使用，甲方承诺按照本附件约定的补偿规则给予乙方补偿。
- 本协议项下包销产品一旦由甲方购买，则在包销期限内，相应配置的支撑包销产品服务的芯片等硬件资源均专属于甲方使用，乙方不得挪作他用。

（本附件中的“购买”指：甲方在签署本协议后，通过腾讯云网站或腾讯云的相应接口进行具体产品的配置并下单支付。）

2. 包销产品信息

以甲方在乙方官网 <https://cloud.tencent.com> 实际下单为准。

3. 包销补偿规则

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如果甲方未能按照约定的包销期限、数量（具体数量以本合同期限内，甲方在乙方官网 <https://cloud.tencent.com> 实际下单的数量为准）或金额完成对包销产品的持续使用及付费的，甲方自愿向乙方补足未能实现的包销期间、包销数量所对应的价款，或在约定了包销金额的情形下甲方直接向乙方补足未实现的包销金额。

● 举例 ①：

某客户在2024年5月1日下单购买了 A 产品1台，包销3年，即从2024年5月1日到2027年4月30日，在2024年7月1日下单购买了 B 产品1台，包销3年，即从2024年7月1日到2027年6月30日。如该客户在2025年5月1日解除合同，则需要补足 A 产品2年（2025年5月1日到2027年4月30日）以及B产品2年2个月（即2025年5月1日到2027年6月30日）对应的价款。

● 举例 ②：

某客户在2024年5月1日下单购买了 A 产品50台，包销3年，即从2024年5月1日到2027年4月30日。如该客户在2025年5月1日提前退回20台，则需要补足该20台（2025年5月1日到2027年4月30日）对应的2年的价款。

若发生甲方未完成包销期限、数量或金额的情形，甲方应在乙方提出请求之日起30日内向乙方支付补偿价款，确保乙方实现前述约定权益。

甲方承诺并确认：上述补偿规则的计算方法是在双方充分评估后，结合本协议项下交易的特殊性安排而测算的结果，充分体现了双方设定商业利益及各方对各自损益的考量；甲方在签署本协议时已结合自身情况充分评估有关包销的要求以及包销补偿规则。甲方在此确认前述补偿规则的合理性、公平性和客观性，予以完全认可和接受。

4. 违约责任

甲方应当确保遵守本协议主文及附件约定的各项义务，并承担因违反协议约定的违约责任。因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导致乙方提前终止协议、解除协议或停止向甲方提供服务的，乙方有权选择按照以下约定的任一方式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 甲方应按照使用乙方服务期间所享优惠价格与其使用乙方服务期间的刊例价之间的差额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按照等同包销补偿规则所计算的价款金额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按照甲方承诺使用的包销产品在包销期限的所对应费用的5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确认，上述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是在双方充分评估后，结合本协议项下交易的特殊性安排而测算的结果，充分体现了双方交易意愿及乙方在甲方违约时可能遭受的损失程度。因此，甲方在此确认前述违约金计算方法的合理性、公平性和客观性，予以完全认可和接受。

甲方确认，甲方一旦出现付款障碍/困难等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合并、分立、公司管理层人员更换、破产、清算、可能影响本协议履行的重大诉讼、公司发生工商变更等，甲方应在相关情形发生后【5】个自然日内如实告知乙方，基于前述情形，乙方有权要求提前收款、解除协议、要求甲方提供担保、暂停提供相应产品、终止提供相应服务等权利。因双方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就争议部分乙方可暂停相关服务、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待争议解决后恢复履行。